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调整的独立意见

- 1、一致同意提名李雪玲为董事候选人。
- 2、该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等程序合法，符合有关规定。

我们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调整事项无异议。

二、关于授权公司及天风国际或其附属公司在境外市场发行债券或票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公司及天风国际或其附属公司在境外市场发行债券或票据的全部事项。本次公司及天风国际或其附属公司在境外市场发行债券或票据事项有助于支持天风国际做大做强做优，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促进境外业务快速发展。我们认为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1、董事会聘任朱俊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朱俊峰先生具备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朱俊峰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裁的履职能力，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聘任朱俊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奕



袁建国



何国华



孙晋



武亦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
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 奕

袁建国

何国红

孙 晋


武亦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 奕

袁建国



何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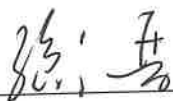
孙 晋

武亦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奕



孙晋

袁建国

武亦文

何国华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廖 奕

袁建国

何国华



孙 晋

武亦文